

细消云不散

余德庄 著





巴山夜雨原创文学作品

出版基金资助

细消云不散

余德庄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烟消云不散 / 余德庄著.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229-11608-8

I. ①烟… II. ①余…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30023号

烟消云不散

YAN XIAO YU BUSAN

余德庄 著

责任编辑:徐 飞
责任校对:朱彦彦
装帧设计: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400061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长虹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15206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34.5 字数:512千

2017年4月第1版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11608-8

定价:6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15206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笺稿家国 梦魂之约

——我的文学情结和小说创作

余德庄

数十载文字生涯,涉猎文体驳杂,除了诗歌睽违已久,小说、散文、纪实、评论、随笔等皆未断习作。但最为属意的还是小说,喜爱这种关注时代社会,亲近世情人生,对作者的阅历,才识和想象力确乎也更具挑战性的文体,迄今已有200余万字的小说作品问世,包括4部长篇,20余部中篇和若干短篇,占逾全部作品的半壁江山。

我的创作其实是从散文起步的,最早可以追溯到1966年初到版纳时激情写就的一篇走访哈尼山的万字散文《勐宋纪行》,写好后却无勇气也不知往何处投稿,只在亲友中传阅后便锁于箱篋,后来的一些诗文习作也多是这种归宿。直到1971年,才终于在云南省文化局主办的《文艺战讯》上发表了第一篇散文《哨兵的眼睛》。因其发表后即被选入云南省初中语文课本,直接促成了我的命运转变,从一个普通支边知青调任云南日报副刊编辑。尔后发表的散文、诗歌习作渐多,但对小说却始终未敢轻叩其门。直到1977年云南大学将我的散文《创业者的情怀》选入中文系教材之后,才下决心另辟天地,尝试小说创作。起初仍十分谨慎,只敢写一些或可称为准小说的故事类作品,散发于《云南群众文艺》等刊物上。

1979年发表于《滇池》的短篇《无言的界碑》,是我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小说。该作发表后引起关注,并于同年荣获改革开放后的首届云南省文学奖,使我对小说创作的信心大增。也是在这一年,我回到家乡重庆,成为《红岩》杂志的小说编辑。

时值中篇小说在文坛上异军突起,受其影响,我于1980年写下第一部中篇《悲哀者和幸福者》,《滇池》于同年连载了这篇小说。尔后我一鼓作气地先后

在北京《十月》，安徽《清明》和陕西《绿原》《文学家》等期刊上发表了《红玛瑙》《呵，甜蜜果》《华街陋巷》和《同舟的人》等中篇。

1986年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第一部中篇小说集《同舟的人》。早年结识，后来一直关注我创作的冯牧先生在为该书所作序言《欣喜之余的遐想》中写道：“最近几年，作家仿佛找到了自己生活的根，以及发挥自己创作才能的较为适宜的艺术形式。”同时告诫说：“文学创作，永远是一个追求的过程，一个不断追求的过程……对于余德庄来说，生活和艺术的道路还很长，更加艰苦的跋涉还在未来。”给了我以极为宝贵的鞭策。

80年代中期，我开始涉足长篇小说创作，并于1988年出版了第一部长篇小说《忧魂》，该作于翌年荣获第二届四川省文学奖。在长、中、短篇都尝试之后，我对于小说创作终于有了一点心得。

1992年，我的第二部中篇小说集《陌路相逢》由重庆出版社出版。集子里收入了《时髦家事》（获《清明》创刊10周年文学奖）《苍天有眼》和《漩》等中篇。其后我开始以较大精力投入长篇小说创作：1997年由作家出版社出版了《海噬》（《小说选刊·长篇小说专辑》缩写刊载并入选《阅读中国——建国60年长篇小说500部文库》）；2002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了《太阳雨》（《十月》选载，并获第二届重庆市文学艺术奖）；2008年《大家》杂志全文发表了《梦中的三叶树》。其间还发表过一些短篇小说，如《光明日报》先后发表的《棒棒上的梦》和《小天蛋旋风》（后者入选《小说选刊》佳作选介），《芒种》发表的《秋勤的蜜月》（《小说选刊》选载并入选中国作协编选的《2010年度全国优秀短篇小说选》）等等。

在写小说的同时，我并未放弃其他写作，多年来陆续发表和出版了几乎与小说等量的纪实、散文、评论等非小说类作品，它们和小说一起构成了我的个人作品群落。《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人民政协报》《文艺报》《作家文摘》《小说评论》《文学报》《上海读书报》《四川日报》《当代文坛》《红岩》《重庆日报》等报刊曾发表多位文学前辈和同辈师友对拙作见仁见智的评介文字，使我获益匪浅，一直感铭于心。

第二部中篇集出版后的近20年间，我总共只发表了两三部中篇小说。直到2011年，《中国作家》以头条推出《铠甲岭轶事》，《小说选刊》和《中篇小说选

刊》又同时选载之后,方才迎来了“又一波中篇喷发期”(《小说评论》主编李国平语)。我从来不是快手,所谓喷发也只将酝酿已久的一些中篇题材相对集中地写出而已,推出这部集子前后仍用了好几年时间。

作为我的第三部中篇小说集,《烟消云不散》保持了与前两部集子同样的选稿原则,即所有作品都为第一次入选。集子内所收的9个中篇,《铠甲岭轶事》《村邻》《扒江佬》《青牛石》《金眼罩》和《命硬女人》均发表于《中国作家》,《恍惚》《异色》和《烟消云不散》分别发表于《当代》《四川文学》和《红岩》。俗话说“一娘生九子,九子各不同”,这部集子也刚好是九部作品,自感与前两部集子相较,在题材选择,内涵开掘和艺术探索上都涉入更深,用功更笃,在创作中亦有一些新的感悟。

对于文学,我始终怀有一种既神圣又亲切的情感。传统文化的自幼熏陶和近现代中华民族艰难图存,奋发崛起的历史,以及国家民族命运与家庭个人境遇密不可分的切身感受等等所迸发出的强烈的家国情怀和对文学理想的憧憬,乃是我们这一代众多作家的精神滥觞。没有别的任何东西能如此强烈和持久地激发我的创作冲动并不断地触擦出新的灵感火花。这种创作的原初动力使我非常自然地选择了现实主义的创作道路。现实主义所昭示的“为人生的文学”(鲁迅语)对我一直保持着极大的感召力,同时也使我在创作中始终保持着一份清醒和自觉,而其巨大的包容性和与时俱进的强劲生命力,不但给了我纵横捭阖的用武之地,也让我一直如沐春风地感受着“生活之水不竭,文学之树常青”的真谛和妙境。

文学作品产生于作家对于纷纭复杂的社会生活的感性洞察和理性升华。我的小说题材大多源自人生阅历中的一些挥之不去的情感触动和心灵纠结,小自个人家庭,朋辈友好,大到国家民族,人类世界,在时代巨变的大背景下所呈现的世态人心,爱恨情仇,生离死别,正气悲歌,崇高卑琐等等,在内心里积聚发酵,涌动激荡,人性的深邃和复杂,人生的莫测和意义,人世的沧桑和未来等等困惑和向往皆隐现其中,促我寻幽探秘,驰骋想象,及至文思喷发,进入创作状态。而在整个创作过程中,思想碰撞之烈,感情搅动之深,常常犹如经历炼狱,在字里行间留下自我情感重审和精神救赎的斑斑痕迹。不管这些文字

能走多远,都永远牵连着我的心,不少篇什即便是在发表出版多年后重读,仍感怀如初,甚至唏嘘难抑。它们已然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我也希望我的作品能够邂逅读者的心灵,并带给他们以更多的审美愉悦和人生暖意。

现实主义小说在艺术上是“以‘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为依归的,而求异求新则是艺术创造的本质要求。要不断塑造出与众不同,具有新意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是不可能靠玩花哨或来虚招达至的,而必须以深厚的生活底蕴和人文思考作为支撑。但一个写作时间够长的作家,却很容易在这两方面都不知不觉地落入既往的窠臼,从而失去创作的本来之义和应具价值,更遑论与他人撞车或雷同了!对此我一直非常警觉,因为这不仅意味着白耗心力,还是一种末路征兆。因此在创作中我特别注意抑制浅薄轻率的冲动,在新的人物、新的故事和新的蕴含没有酝酿成熟之前,决不轻易动笔!时至今日,每有创意萌生,我仍常常会有初涉文学时的那种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不知能否抵达彼岸的忐忑感伴生。这种由向往而生,与进取同在的忐忑感,伴随着一部部作品来了去,去了来,却因每一次面对的作品构想和人物故事都迥然有异,所以它们总能激发调动起我内在的兴趣和动力,通过锲而不舍的攻坚克难,最终抵达心目中的“彼岸”。或许这种写作“苛求”对作者所提出的挑战,正是小说创作至今仍令我兴味盎然,不知伏案辛劳为何物的一个重要缘由吧!

据说,“一切都会成为过去”是世界上最具杀伤力的一句话。古往今来,无数英雄豪杰和平民百姓都曾为之一声叹息,抱憾殊深。文字的出现和文学的诞生,不但大大地拓展和深化了现存人类的心灵和情感沟通,也为人类留存弥足珍贵的心灵和情感记忆,使之不至因“成为过去”而消失于无形发挥了极其可贵的作用。作为生也有涯的人类个体,一个作家能够以自己的作品在人类心灵情感的沟通和记忆中留下些许痕迹,不是一件饶有意义的事情吗!《烟消云不散》写的是一个与滇西抗战相关的故事,也是一个讲述“已然消失”和“永恒存在”的故事,用《烟消云不散》为这部集子冠名,正是出于这种感念。

为文久矣!蓦然回首,亦尝惊觉于白云苍狗,来程悠悠。但说来堪笑,我至今仍不能一口回答“文学到底是什么”这个原初之问。古往今来,无数大作家和研究者都曾为之定义,林林总总大约已不下千百之数吧。我亦曾想有个

自己的说法。但想了不少,丢得也多,尚未一弃了之的仅剩一条:文学是我最无欺的感情试纸和精神伴侣。诚然,这既不高屋建瓴,也不鞭辟入里,不过是我在漫长的文学生涯中不时涌起的一种感触而已。事实上随着岁月流逝,年轻时那种以文学为“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情志已渐行渐远,越来越在乎的只是能为裨益世道人心聊尽绵薄和这样一种与文学同在的生活方式所带来的精神充实和心灵慰藉。

行笔至此,不期然冒出几句自侃打油:弱冠远游,追寻文学;笈稿家国,梦魂之约;一路跋涉,忧乐悲欣;老而弥笃,多情笑我!

谨此为序。

2017年3月于重庆村

篇目

CONTENTS

笈稿家国 梦魂之约——我的文学情结和小说创作 / 1

铠甲岭轶事 / 1

村 邻 / 45

青牛石 / 97

扒江佬 / 149

金眼罩 / 203

命硬女人 / 287

恍 惚 / 337

异 色 / 413

烟消云不散 / 459



KAIJIALING YISHI

铠甲岭轶事

寂然耸峙于华北一隅的凇山，因山多不毛，人迹罕至，抗战时期曾经是八路军、国军和日伪军“三不管”的地方，但在其主峰铠甲岭的悬崖峭壁下，却留有那场战争的一处遗迹——一个杂草丛生的大土堆。据当地乡民说，那是一座坟冢，当年中国军队与小鬼子曾在这里有过一场惨烈的遭遇战，坟冢里埋葬的就是中国的阵亡将士。

照此说来，这些阵亡将士应是为国捐躯的了，后来理当收殓厚葬才是，但不知为什么，山河重光已越数十年，却一直无人过问此事，使之成了一座远弃深山的荒坟野冢。偶尔有涉足其间的猎户樵夫出来说，夜深人静时，会在大坟附近听到一种凄怆的声音，像是埋在里面的人死不瞑目，在呼屈喊冤。

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了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凇山镇上的干部们看到各地都在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就动了念头：如果大坟里埋的真是抗日英烈，也完全可以搞上一个。那样的话，上面对这一带的重视程度就会大不一样，说不定还能开辟成一个红色旅游景点，带动一方经济呢！于是他们向县里正式打了报告，要求上面派有权威的专门机构来进行论证。

不久，县里就派来了文管所的专家。专家们走访了附近几个村子的老人，又去山里实地考察了一通，就回去了。镇领导们翘首期盼着好事到来，但盼来盼去却始终不见响动，就委派镇办公室主任肖健去县里打听情况。肖主任来到县里，直接去找了主管此事的县文化局局长赵帆。赵局长公务繁忙，让他在办公室外“稍等”，这一等就等了两个来小时。但肖主任抱定不辱使命的决心，寸步不离地守在门口，终于在赵局长亲自出来上厕所时找到了说话的机会。赵局长面对着小便池听他讲明来意后，一边抖落，一边也斜着说：“你们就不要

再打那个坟的主意了,告诉你吧,那场战斗本身就是个狗咬狗的事件,洋狗咬土狗,坟里埋的都是二鬼子!”见他还愣在那里,又很不耐烦地丢下一句话:“不信你直接找文管所去!”

被杵得一头雾水的肖主任还真去了文管所。听说是局长让来的,文管所所长邵子谦破例给他倒了一杯茶,然后拿出一摞卷宗翻了一阵,又拿出一摞翻了一阵,最后终于不再拿了,就以专业的口吻对他说道:“根据我们所掌握的史资和现场考证,基本上可以认定这样一个事实:一九四三年六月,凇县有一个小队的伪军因不满待遇过于低下群起闹事,杀死了一个前往弹压的日军曹长,进而带枪哗变,逃进大山,但在凇山一带被追剿的日军截住,三十余人全部被缴械枪杀,就地掩埋。这就是那座大坟的来历。”

见肖主任似乎仍有不甘,邵所长笑道:“你的心情我可以理解,但事实就是事实,我也帮不上忙啊!”

肖主任灰头土脸地回到镇上。美梦落空的镇干部们从此偃旗息鼓,再不提此事。“洋狗咬土狗”之说则成为乡民茶余饭后的谈资。

按照常理,事情到此就算一锤定音了。

然而却偏偏有人不服这口气,凇下村的齐大爷就是其中的一个。这话传到齐大爷耳朵里时,他正坐在家门口吧嗒旱烟,一时气得口啐唾沫,跳起来就骂:“放狗屁!”趴在旁边的老黑见了,也龇牙咧嘴地对着传话人狂吠。老黑的凶猛是全村闻名的,据说曾经在山里单独迎战一头野猪,救下在窝棚里睡觉的主人。眼见火冒三丈的齐大爷压根儿就没有吆喝住老黑的意思,那帮原本是有意来看笑话的后生们吓得直往后闪,最后是一个个呼爹叫娘地落荒而逃。

齐大爷追到村街上,索性拉开架势破口大骂,骂了那帮小子骂村干部,骂了村干部又骂镇干部,这样一路骂上去,一直骂到赵局长身上。他骂一声,大黑就跟着嚎一声,跟演双簧似的,把远观近看的大人小孩逗得直乐,但却没人上前劝阻,都是幸灾乐祸的样子,有的还在暗中鼓掌使劲。不过那些多少有点头脑的人却对他的这通“发作”捏了一把汗,私下嘀咕说,这回老哥怕是要惹祸了,弄不好就得进去吃几天免费伙食!……

齐大爷却一副有恃无恐的样子,直到骂了个痛快,方才吆上大黑班师回

朝，缩回他那小破屋里去了。

二

这齐大爷到底是何等人，竟敢如此造次？

齐大爷本名齐福元，只是多年来都没人这样叫他了，有一次村里公布五保户名单，有人指着“齐福元”三个字，说村里根本没有这个人！后来听说齐福元就是齐大爷，许多人都觉得新鲜，好像他不该有个大名似的。但对于齐大爷本人，多数人还是熟悉的：一个无儿无女无老伴的倔老头子，尽管穷得叮当响，身上却有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傲气，平时独来独往，几乎不主动招呼人，吃饭睡觉都跟他那条大黑狗在一起，一间黑咕隆咚的破屋也跟狗窝差不多。他既不爱打牌闲聊，也没有别的爱好，唯一给村人留下印象的，就是十天半月总会背着柳筐，带着大黑进凇山去转悠一趟，回来时筐里偶尔会装一些草药或野菌什么的。后来有人发现他常在铠甲岭下的那座大坟周围转悠，还有人看见他对着坟烧香磕头。年轻人都把这事当笑话，说老头子肯定是脑子出了毛病，错把那儿当祖坟了。知道一点底细的老人却郑重其事地说：他是在祭奠他亲叔……

据老人们讲，凇山一带抗战期间就发生过那么一次战事，却偏偏让他家给摊上了：当年他那时在县八路军武工队当队长的亲叔，就是那一次牺牲在铠甲岭下的。他们年轻时都曾听齐大爷和他爹说过当时的情形：那一次他亲叔带着十几个武工队员和十来个民夫，牵着十几匹骡马，去给根据地运送粮食和盐等急需物资。夜过凇下村时，亲叔特地抽空来看了看他爹和他。那时他只有十来岁，很想跟去玩儿，但亲叔怕他人小误事，连哄带诓地将他劝了回去，临走时还将一个煮熟的玉米棒子塞到他的手里。他亲叔这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到底去了哪里也不知道。后来他和他爹才听说在亲叔他们进山的第二天，就在凇山附近与进山扫荡的大队日军遭遇并发生交火，终因寡不敌众，包括他亲叔在内的我方所有人员全部牺牲，被日本人埋进了那座大坟。

老人们知晓的大体上也就是这些，有些事情齐大爷和他爹并没有对外吐

露,几十年来一直沤在肚子里。

当年齐大爷和他爹原本是想把亲叔的遗体挖出来另行安葬的,但挖了一阵却改变了主意。因为他爹忽然想到,小鬼子再凶,终究是根基在东洋的外来人,不可能在这里树大根深地永远待下去,咱中国人多势众,暂时吃亏不代表永远都会吃亏,到了小鬼子被赶走的时候,当年为报国杀敌而牺牲的人,总该会竖个碑立个位受到尊崇的。这样不仅他亲叔九泉有知可以瞑目,齐家的后人也可得一份荣耀!他亲叔埋在这里就是他为国牺牲的证明,如果将他挖走了,到时候谁来证明他是打鬼子牺牲的呢!齐大爷十分佩服爹的远见,于是两爷子又合力将已挖开的坟土重新掩上,弄得跟没动过一样。

齐大爷觉得他爹真是料事如神——没过两年,小鬼子果然举手投降,灰溜溜地滚回老家去了。

可是两爷子所期盼的事儿却迟迟未见到来,上面说他亲叔确实是打鬼子死的,但是否该封烈士,鉴于当时的情况很复杂,得先弄清了事实真相再说。他们弄不明白,既然承认是打鬼子死的,还要什么事实真相呢?但人家既然这样说了,两爷子也只好耐心等着。后来又忙着去打老蒋,这件事也就被丢在一边了。

终于等到了解放,看着别的军属烈属家庭,该风光的风光,该享受待遇的享受待遇,他爹和他再也沉不住气,三番五次地跑到县民政局上访,想要讨个说法。县民政局终于开口了:那一次他亲叔他们去给根据地送粮,本来是可以避开日军的,但他却擅作主张,与日军发生交火,不但造成了全体人员的无谓牺牲,押送的粮食和驮马也全部损失,给根据地和全局工作造成了极大被动。如果他活着回去,是一定会受到严厉的纪律处分的,但上级考虑,既然人已经牺牲了,处分也就免了,但却不能追认为烈士。

当时齐大爷已经是二十多岁的小伙子,打老蒋时还曾参加过支前运输队,跟着解放大军一路走到长江边,眼界也开阔了不少,听了这种“权威性”说法,就提出了质疑:“我亲叔参加八路军武工队后,从来没听说违反过什么纪律,我想他们一定是与鬼子碰上了,不打也得打——打了有错,难道逃掉就正确吗!”

县民政局的人说:“要这些嘴皮子没有用,纪律就是纪律,再说,这是当时

领导部门的决定,我们也无权翻案。”

两爷子不禁长吁短叹:亲叔他们真是太背运了,打了这么多年的鬼子,怎么这最后一次偏偏就倒了血霉——违反了组织纪律呢!

直到死,齐老爹对此事都耿耿于怀。临去前,他拉着儿子的手,有气无力地说:“儿哪,我好歹活到了七十,这辈子也值了,只是想到你亲叔的事情,实在不甘心呀!……我走后,你就把我葬在大坟边吧,也好跟你亲叔搭个伴……”

齐大爷把老爹安葬在大坟旁边。想着老爹死不瞑目的样子,齐大爷来了性子:人家不认,老子自己认!亲叔才十八九岁时就曾只身潜入县城教训过一个作恶多端的日本浪人,将他打得跪地求饶。加入八路军武工队后,参加过无数次打鬼子的战斗,亲手击毙过两名鬼子、三名伪军。在他的眼中,亲叔不只是齐家的荣耀,凛下村的荣耀,简直就是抗日英雄的化身!最后那次就算有点违纪吧,但在他看来也正是亲叔值得敬佩的禀性——手里明明操着家伙,还能见了鬼子绕道走?!

这些年来,他一半住村里,一半住山里,不为别的,就为去给亲叔和老爹看坟守墓。逢年过节,还要焚香烧纸,祭奠一番。每当地里收摘玉米棒子时,他总要挑上几个长得最好的,煮熟后带进山去端端地放在大坟前。他忘不了亲叔临去前悄悄塞给他玉米棒子的情形,现在想来,那可能就是 he 这一路去的口粮啊,他一定是饿着肚子跟鬼子拼才吃了亏的……想到这些,他的心子不由得一阵阵发痛。他跟亲叔一样,一辈子没有成家留后,当然情况各不相同,亲叔是为了打鬼子误了成家,他是因为太穷成不起家。他想好了,等他将来两眼一闭时,也跟老爹一样葬到大坟边。他这辈子没有出息,死后能在这里跟亲叔和老爹长相伴守,也就无所遗憾了。

“文革”破“四旧”那阵,有几拨省城下来的红卫兵扬言要进山挖掉凛山里的这个“大毒瘤”,齐大爷闻讯后就在大坟前面搭了个窝棚住下来,心头想得很绝:只要有人敢来挖坟,他就把这条老命豁出去!红卫兵还真来了两批,但都是还没与他交上手就半途而废了。头一批是因为太冲,没带向导就进山,结果转来转去转迷了路;第二批更倒霉,半路上遇到山崩飞石,被吓回去了。齐大爷心想:该!这才是报应呢!不过说起山崩飞石,也是他最为头疼的。凛山诸

峰皆风化严重,尤其是铠甲岭,山体破碎,裂隙纵横,远看状如铠甲,铠甲岭就是因此得名的。岭上常有飞石落下,有时零星的一两块,有时哗啦啦一大堆,大坟经常被砸得面目全非,给他的守护工作带来了无尽的麻烦。有一天半夜,几块飞石从天而降,直接洞穿窝棚砸在他的床前,把正在酣睡的他从梦中惊醒!吓得他当即就把住处搬到坟上边的崖壁下去了。

大坟最终还是没能逃过一劫。造反派掌权时,不知从哪里听来一个说法:大坟里面根本就不是埋的死人,而是日军溃败前埋藏的金银财宝,姓齐的没日没夜地守的就是这个!于是造反派就把他关押起来,同时派了人去挖掘,没挖多深就挖到了死人骨头,造反派说这是伪装,金银财宝肯定在下面,最后把大坟挖了个底朝天,但也只捡到一些锈蚀的枪械、刺刀和弹壳,还有就是军人的铜衣扣什么的。当他回到大坟时,面对到处都是乱扔乱弃的尸骨,不禁悲从中来,号啕大哭!一连十几天,他独自在山里默默地清理那些尸骨,然后一具具地往坟里安放。每清理安放一具,他都觉得可能是亲叔,小心翼翼,生怕再有损伤。这番经历的唯一收获就是第一次弄清了坟里的尸骨数目,一共一百三十八具。看来那次战斗的规模也不是很小的。

“四人帮”的倒台无疑给齐大爷实现宿愿带来了新的希望,但眼见到处都在纠正冤假错案,那么多的“叛徒”、“特务”、“走资派”都平反揭帽落实政策了,怎么亲叔这里不但不落实政策,反而被说成“二鬼子”呢!就算亲叔当时确实是擅作主张,违反了纪律吧,但人总是共产党八路军的人,打的也是小鬼子呀!天底下有这样胡说八道,颠倒黑白的吗!

三

不过,齐大爷当街叫骂的事情传开后,村、镇、县的三级领导都表现出了应有的涵养和胸怀,没有一个人做出过激反应,当然更没有抓他进去的事情发生。只是有一天傍晚村长李万田在村街上碰到他时,停下来半笑不笑地说了一句:“那是人家县领导在饭桌上随便说的一句话,只是说那里面埋了二鬼子,